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5-093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进展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性质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东方证券因减持公司股份导致持股比例下降，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本次权益变动后，东方证券持有公司股份4,221.4667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9988%（以截至2025年12月5日公司总股本844,295,355股计算），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盈方微"）于2025年11月5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股份数量上限不超过25,184,680股，减持上限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的3%。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合计不超过8,394,893股（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合计不超过16,789,787股（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的2%）。

近日，公司收到东方证券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关于权益变动持股比例触及1%刻度的告知函》，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持股比例降至5%以下的情况

东方证券自2024年5月20日至2025年12月5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合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2,678.5333万股，减持后东方证券合计持有公司4,221.4667万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4.999988%（以截至2025年12月5日公司总股本844,295,355股计算，下文中比例如无特殊说明释义相同），持股比例降至5%以下。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东方证券	集中竞价	2024年5月20日至2024年5月27日	5.09	849.2800	1.005904
	集中竞价	2024年12月16日至2025年1月20日	8.64	839.4835	0.994301
	集中竞价	2025年6月20日至2025年7月2日	7.09	839.4800	0.994297
	集中竞价	2025年11月27日至2025年12月5日	7.62	150.2898	0.178006
合计				2,678.5333	3.172507

本次变动前后，东方证券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东方证券	合计持有股份	6,900.00	8.172496	4,221.4667	4.99998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900.00	8.172496	4,221.4667	4.99998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情况

东方证券于2025年11月27日至2025年12月5日期间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502,898股，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502,898股，持股比例从5.177994%减少至4.999988%，权益变动持股比例触及1%刻度。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19号东方证券大厦		
权益变动时间	2025年11月27日至2025年12月5日		
权益变动过程	因项目退出需要，东方证券于2025年11月27日至2025年12月5日期间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盈方微1,502,898股。本次减持不会导致盈方微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盈方微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股票简称	盈方微	股票代码	000670.SZ
变动类型（可多选）	上升□ 下降☑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股	150.2898	0.178006	
合 计	150.2898	0.178006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请注明）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4,371.7565	5.177994	4,221.4667	4.99998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371.7565	5.177994	4,221.4667	4.99998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2025年11月5日，盈方微代东方证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73），东方证券计划在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5,184,680股，即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的3%。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合计不超过8,394,893股（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合计不超过16,789,787股（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的2%）。 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减持数量在已披露的减持计划范围内，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三、其他相关说明

1、东方证券本次减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东方证券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本次权益变动后，东方证券持有公司股份4,221.4667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9988%，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4、根据《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相关规定，东方证券作为信息披露义务人编制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四、备查文件

1、东方证券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东方证券出具的《关于权益变动持股比例触及1%刻度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5-092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2月25日14:00: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5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12月18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下午3: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上海市长宁区协和路1102号建滔诺富特酒店1楼临空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为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竞域投资拟向公司新增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特别说明事项

（1）议案1、3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2为普通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议案2所涉关联交易，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同时不接受其他股东委托投票。

（3）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按露单独计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邮箱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5年12月23日-24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5:30）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799号舜元科创大厦5楼03/05单元

4、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代博

电话号码：021－58853066

传真号码：021－58853100

邮政编码：200050

电子邮箱：infotm@infotm.com

与会股东的交通及食宿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10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670，投票简称：盈方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12月2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络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25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竞域投资拟向公司新增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3.00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代理人姓名及签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3001　　证券简称：奥康国际　　公告编号：临2025-034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项今羽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8,6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7.14%。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个人资金需求，公司股东项今羽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分别减持公司股份4,000,000股和8,000,000股，合计不超过12,0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本次减持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实施。

减持价格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和减持方式来确定。减持期间公司若实施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注销等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根据公司届时最新的总股本数量及减持计划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收到项今羽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项今羽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28,610,000股
持股比例	7.14%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协议转让取得：28,61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项今羽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12,000,000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3%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4,000,00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8,000,0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2月31日～2026年3月30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协议转让取得
拟减持原因	个人资金需求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1.项今羽先生承诺在受让股份办理过户手续后的6个月内不减持，并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股东减持的有关法律法规；

2.自项今羽先生因协议转让取得股份所签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日起，无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拟减持事项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至第九条规定不得减持的情形。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拟减持股份的股东项今羽将根据自身资金安排、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及监管部门政策变化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项今羽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其他风险提示

上述股东将继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并配合公司及时履行有关减持进展和权益变动的信息披露告知义务。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0日

天治天得利货币市场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2月1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天治天得利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天治天得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35000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天治天得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天治天得利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5-12-11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12-11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12-11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天治天得利货币A	天治天得利货币B	天治天得利货币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350004	008742	022125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的平稳运作，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2025年12月11日，暂停本基金代销渠道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本基金直销渠道相关业务正常办理。在本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公司将正常办理本基金的赎回和转换转出业务。

（2）自2025年12月12日起，本基金代销渠道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恢复正常办理。届时，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3）如有疑问，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chinanature.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0984800（免长途通话费用）、（021）60374800获取相关信息。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0日

国元元增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暂停申购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2月1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元元增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简称	国元元增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97015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国元元增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国元元增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5-12-12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本集合计划的平稳运作，保护本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除有另行公告外，在上述业务调整期间，本集合计划的赎回等其他业务照常办理。

（2）本公告仅对本集合计划暂停申购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集合计划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国元元增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国元元增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材料。

（3）本公告所述的"基金"也包括按照《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的要求完成变更后的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4）风险提示：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集合计划前应认真阅读本集合计划的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5）咨询方式：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578，公司网址：www.gyzq.com.cn。

特此公告。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0日

关于泰康颐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自2025年12月10日起，本公司旗下泰康颐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5523；C类，基金代码：005524，以下简称"本基金"）将增加西南证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

投资者可以通过西南证券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业务办理的具体程序，以销售机构相关规定为准。同时，投资者办理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转换范围，请参看本公司相关公告及业务规则。

一、优惠方式：

自2025年12月10日起，在符合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监管部门要求的前提下，西南证券可开展费率优惠活动，届时投资者通过西南证券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含定投）业务，享有申购费率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西南证券最新公示为准。

二、咨询方式

1.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55

网址：www.swsc.com.cn

2.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8-95522

网站：www.tkfunds.com.cn

三、特别提示

1.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西南证券所有。

2. 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以销售机构规定为准。前述优惠活动如有变动，请以销售机构最新公告为准。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于投资前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0日

华商汇享多元配置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2月1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商汇享多元配置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简称	华商汇享多元配置3个月持有期混合（FOF）	
基金主代码	02526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12月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华商汇享多元配置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华商汇享多元配置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华商汇享多元配置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份额发售公告》等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商汇享多元配置3个月持有期混合（FOF）A	华商汇享多元配置3个月持有期混合（FOF）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5264	025265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5]1673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5年11月17日至2025年12月5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5年12月9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4,884		
份额级别	华商汇享多元配置3个月持有混合（FOF）A	华商汇享多元配置3个月持有混合（FOF）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61,250,774.43	274,215,015.16	635,465,789.59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204,642.14	141,075.22	345,717.36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361,250,774.43	274,215,015.16	635,465,789.59
募集份额（单位：份） 利息结转的份额	204,642.14	141,075.22	345,717.36
募集份额（单位：份） 合计	361,455,416.57	274,356,090.38	635,811,506.95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0	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0%	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无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9,948.14	0	9,948.14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28%	0%	0.0016%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5年12月9日		

注：①本次募集期间所发生与本基金有关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不从基金资产中列支；

②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及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均包含利息结转份额；

③基金管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区间为0、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区间为0；

④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区间为0。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本基金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和查询，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hsfund.com）；客户服务电话4007008880、010-58573300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中规定。

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3个月的最短持有期限，在3个月持有期到期日之前，投资者不能提出赎回申请；3个月持有期到期日及3个月持有期到期日之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方可提出赎回申请。

因不可抗力或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致使基金管理人无法在3个月持有期到期日按时开放办理该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的，则顺延至不可抗力或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的影响因素消除之日起的下一个工作日。因此，对于基金份额持有人而言，存在投资本基金后3个月内无法赎回的风险。具体赎回业务办理时间详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在确定申购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开放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的开始时间。

风险提示：

本基金设置最短3个月持有期，3个月持有期到期之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方可提出赎回申请，存在投资本基金后3个月内无法赎回的风险。

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

本基金若投资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以下简称"港股通机制"）允许买卖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ETF的，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及货币型基金中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基金中基金。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301269　　证券简称：华大九天　　公告编号：2025-064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1月20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2025年12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11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11人，其中董事郑波、张尼、阳元江、张帅、刘方园、张亚滨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伟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于2025年9月完成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工作，共计归属股份2,495,840股。股票归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542,941,768股增加至545,437,608股，公司的注册资本由542,941,768元变更为545,437,608元。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将相应废止，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为了保证后续工作的顺利进行，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负责办理上述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等事宜，《公司章程》的修订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登记备案的版本为准。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部分制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以特别决议方式进行表决，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修订或制定了相关治理制度。

（1）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6）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7）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8）关于修订《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9）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0）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11）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2）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3）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4）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5）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6）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7）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8）关于修订《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9）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0）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1）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2）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3）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4）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5）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6）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7）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第（1）-（8）项议案、第（17）（23）（26）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中第（1）（2）项议案需以特别决议方式进行表决，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部分制度的公告》及相关治理制度全文。

3、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中央企业财务决算审计管理工作规则》（国资发财评规(2024)20号）的相关规定，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稳定性和持续性，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